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试** **类别** | **所学专业或职称** | **学位或学历** | **职业实践最少时间** |
| **执** **业** **药** **师** | 药学、中药学 或相关专业 | 中专 | 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7年 |
| 大专 | 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5年 |
| 本科 | 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3年 |
| 双学士、研究生班、硕士学位 | 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年 |
| 博士学位 | 不限 |
| 一、按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人员，可免试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》、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》2个科目，只参加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、《药学（中药学）综合知识与技能》2个科目的考试： 1. 中药学徒、药学或中药学中专毕业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20年。 2. 取得药学、中药学专业或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5年。 二、考试成绩实行2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。参加4个科目（级别为考全科）考试的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；参加2个科目（级别为免2科）考试的须在当年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取得资格证书。 三、药学、中药学专业是指教育部印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（2012）》（教高〔2012〕9号）中所设置的有关学科门类专业。国家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考专业参考目录见附件8。 四、执业药师报考级别为免试二科的预合格考生实行考后现场资格审核，报考级别为考全科的预合格考生实行考后网上资格审核。 | | |